**附件1**

**济宁市教育局经开区分局**

**关于规范全区民办幼儿园收费致家长的**

**一封信**

**尊敬的家长：**

**您好！**

**学龄前时期是儿童身心发展的重要阶段。济宁市教育局经开区分局本着“办好教育为人民”的宗旨，为进一步规范全区民办幼儿园收费管理，保障幼儿和家长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学前教育健康发展，现就有关事项温馨提示如下：**

**一是在选择幼儿园时，一定要到办学资质齐全且管理规范的民办幼儿园，同时还要仔细查看“两证”（办学许可证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营业执照）是否齐全，让孩子安全放心入园。**

**二是在缴费时，一定要按照幼儿园收费公式栏（牌）公示的收费项目和标准进行缴费。要按月、季度或学期缴纳保教费、伙食费等，切不可跨学期缴费，要特别注意幼儿园给予的各种“折扣”、优惠预存等宣传诱惑，防范“退费难”等资金风险。**

**三是在缴费时，要规范缴费。目前，我区民办幼儿园收取的费用（保教费、伙食费）全部纳入教育行政部门备案的资金监管账户管理。请您缴费至幼儿园资金监管账户，主动索要正式缴费票据，以保护您的合法权益。各民办幼儿园要及时将资金监管账户二维码印发张贴，家长扫码即可进行缴费。**

**广大家长朋友，让我们共同努力，携手前行，为孩子们创造一个更加美好的成长环境。**